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AL STAR (HOLDINGS) LIMITED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6)

季度最新復牌狀況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星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24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延遲寄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不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更換核數師、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暫停買賣以及聯交所載列之復牌指引及最新復牌狀況(「該等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季度最新狀況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本集團主要從事燒結釹鐵硼磁性材料的設計、開發、生產和銷售。本集團的產品可裝配於各類發動機及／或電子產品，然後用於電聲產品、變頻家用電器、節能電梯、風力渦輪發電機、工業機器人及新能源汽車等終端行業。

本集團已按計劃購入約人民幣650,000元的機械及設備以用於我們的生產，董事相信此能(i)增加我們的生產設施的產能；(ii)提高生產過程的安全；(iii)改善技術水平以騰出更多空間用於進一步研發；及(iv)擴闊產品範圍。機械及設備當中包括自動噴塗晶界擴散設備、脈衝磁性能測試儀及等靜壓。

最新復牌狀況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的公佈所披露，聯交所載列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的七項復牌條件。本公司正採取有系統及合適的措施以滿足復牌條件。

於本公佈日期，有關貸款及相關安排的調查仍在進行中。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公佈有關調查結果，並將採取合適的補救行動(如需要)。

於本公佈日期，檢閱仍在進行中。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公佈有關檢閱結果，並將採取合適的補救行動(如需要)。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的公佈所披露，由於張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自身其他業務承擔，故彼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在張先生辭任後，(i)本公司僅餘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之最少人數；(ii)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之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及(iii)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7A條所載列有關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最少成員人數及組成之規定。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仍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空缺。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復牌狀況的最新資料。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俐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俐女士；非執行董事李艷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閻阿儒先生及公佩鉞先生。